

北京市体育局印发 《关于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加快促进 体育行业企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京体产业字〔2023〕9号

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市体育局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体育行业影响,提振市场信心,推动体育产业与体育消费恢复发展和回稳向上,结合行业实际,市体育局制定了《关于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加快促进体育行业企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北京市体育局

2023年3月14日

关于落实助企纾困政策 加快促进体育行业企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体育行业影响,提振市场信心,推动体育产业与体育消费恢复发展和回稳向上,加快推进复工复产,特制定以下措施。

一、完善体育企业帮扶机制,做好政策宣传引导

1. 市、区体育部门进一步完善体育重点企业服务机制,加强定点帮扶与协调服务,畅通诉求反馈渠道,对体育领域规模以上企业、重点企业和专精特新等优质企业,实行“一企一策”服务,加强走访调研与座谈交流,及时协调解决企业复工复产和发展中的困难。(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2. 做好政策宣传,加大对全市和属地助企纾困政策的归集和推送服务,推动普惠性政策落地,帮助体育企业应知能知、应享尽享,全力保障规模以上体育企业稳产达产,支撑体育行业健康发展。(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二、落实财政支持政策,支持体育领域中小体育企业发展

3. 认真落实《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京财采购〔2022〕1143号)精神,体育领域政府采购应严格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采购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预算单位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相关预算单位应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70%。(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4. 2023年度各项体育领域政府采购预算项目,应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在满足条件的前提下,鼓励各单位于2023年6月底前启动,使年度预算尽快转化形成生产力。(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三、强化金融支持政策,加大体育金融帮扶力度

5. 贯彻落实国务院和本市有关金融扶持企业发展政策要求,联合金融机构加强对体育企业特点研究,鼓励商业银行支持体育企业发展。通过“北京畅融工程”,搭建企银对接平台,持续做好体育企业融资服务。(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6. 联合商业银行研究设立体育金融特色服务机构,推动制定体育金融专属服务产品,助力体育企业健康发展。(责任单位:市

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7. 会同发展改革部门实施对体育领域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贷款贴息政策,对2023年1月1日至11月30日期间签订贷款合同并实际发生采购、可形成固定资产投资的项目给予2.5个百分点的贴息、期限2年。(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四、推进各项政策落实,进一步降低企业经营成本

8. 认真贯彻落实《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北京市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助企纾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京政办发〔2022〕30号),按规定延长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的补缴期限和住房公积金缓缴期限。(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9. 对承租市、区体育系统公共体育场馆的体育企业和体育社会组织,免除2023年前6个月房屋租金;开展委托运营的场馆,由受托运营方对间接承租的体育企业和体育社会组织进行租金减免,确保租金减免落实至最终承租人。鼓励其他国有资产和非国有资产的出租单位对体育企业承租房屋租金进行优惠减免或缓交。鼓励有条件的场馆产权方,结合市场实际,对承租方延长租期,租金涨幅比例控制在合理范围内。鼓励各区体育部门通过多措并举对体育企业进行补贴扶持。(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10. 鼓励各级体育社会组织减免体育行业协会中小微企业会员会费。鼓励体育社会组织免收小型和微型企业会员 2023 年度会费,对中型企业 2023 年度会费参照上一年度标准减收 50%。企业划型标准参照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规定执行。(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五、以重点项目为带动引领,加快恢复体育市场消费潜力

11. 积极推动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恢复举办,加强国际赛事、青少年体育赛事举办的支持保障服务,同等条件下,中小微企业优先承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意见》,深入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倡导全民健身运动,鼓励支持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参与或组织丰富多样的体育活动。(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12. 围绕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和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征集 2023 年度体育行业领域的重点企业、重点项目、重大体育赛事活动、重大展会论坛及经营活动等,并做好针对性服务协调与保障工作。(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13. 持续推进实施体育场地设施补短板工程,深入挖掘公园绿地、疏解腾退空间、边角地等闲置空间资源,大力推进健身场地设施建设,推进实施体育公园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

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14. 围绕促进体育消费,征集冰雪各类资源,组织举办 2022—2023 北京冰雪运动消费季系列活动,发布 2023 年度北京冰雪消费地图;征集各类体育服务资源,组织办好 2023 年“8·8”北京体育消费节系列活动。组织做好 2023 年北京市体育旅游精品项目、体育产业基地的征集评选工作,引导体育消费恢复与提升。鼓励各类市场化体育消费活动举办。(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各区体育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

15. 持续做好体育彩票实体店纾困帮扶。全面推进体育彩票实体店形象建设,实施 2023 年体育彩票实体店升级改造项目,打造体彩行业良好品牌形象,有效减轻经营压力与负担;持续开展“体彩+”门店探索性建设工作,引导和鼓励有条件的实体店结合自身条件、周边环境、人流特征等因素,增加展示、体验、服务等功能,建立主题丰富的特色店;为实体店配置便民物品并免费提供购彩者使用,在体现便民和公益实践职能的同时,带动体育彩票消费。(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本文件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执行期限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